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認股權證代號：8015)

**自願公佈**

**有關向亞洲電視有限公司索償之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四日有關本公司與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洲電視」）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為收購亞洲電視國際推廣有限公司100%股權）之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在香港高等法院提起編號為HCA1067/2017的法律訴訟（該「案件」），其中包括因亞洲電視違反股權轉讓協議而向其申索賠償損失。此後，本公司和亞洲電視都已交換了訴狀，完成了信息披露及交換了證人陳述。

待法院作出進一步指示後，本公司將正式獲得一份專家報告，用以評估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合理預期收益損失的估值。本公司還將在法院指示的時間內獲得律師協助，以確保案件做好適當準備。

與此同時，本公司表示願意嘗試以調解解決該案件，但如果調解不成功，本公司會將該案件交由法院審判。

本公司將根據案件進展情況進一步發佈公告。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主席)、陳昌義先生及葉勇豪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松堅先生、安靜女士及陳義成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iii) 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 GEM 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http://www.8171.com.hk) 內刊登。